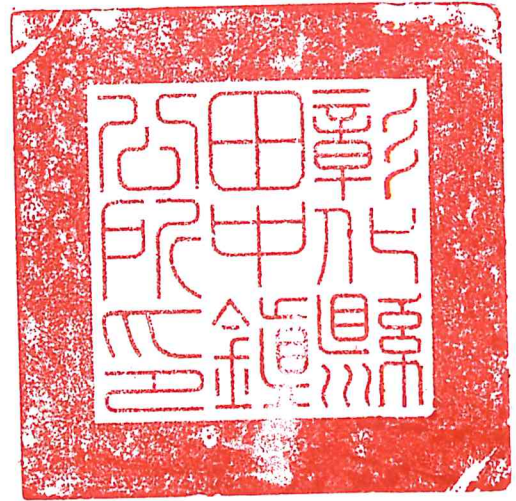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田中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田鎮民字第1150008644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鎮田林段526地號土地墳墓起掘事項。
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、41條規定及陳順隆君115年5月5日申請書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起掘地點：本鎮田林段526地號土地範圍內。
- 二、起掘原因：申請人陳隆順先生自稱旨揭墳墓（石頭墓）係其先祖陳穆、翁雋娘埋葬地，因年代久遠，致無法取得相關戶籍資料，但有祭拜之事實，故委請本所代為辦理起掘公告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3個月。
- 四、上開地號範圍內之墓主、關係人、管理人，請於公告期限內與申請人協商起掘事宜，並附知本所；公告期滿後，將由申請人逕向本所辦理起掘遷葬，不得異議。
- 五、本所僅代為公告，如涉私權爭執由申請人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- 六、本案申請人陳順隆先生，聯絡電話：0936-244305。

鎮長蕭淑芬